

证券代码：873503

证券简称：东科石英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## 湖州东科电子石英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形式召开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彩根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 等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887,3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6759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 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对公司管理层 2024 年管理层工作情况做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87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 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对公司管理层 2024 年管理层工作情况做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87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 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87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 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87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不分配利润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87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0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1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887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隆安（湖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许全能、王会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及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均具

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湖州东科电子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- 2、北京隆安（湖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州东科电子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湖州东科电子石英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